

# 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幼兒保育科

## 專業教室設備維護實施要點

98.06.16 97學年度第10次科務會議通過

102.07.24 101學年度第22次科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2.10.28 102學年度第4次科務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為維持本科各專業教室儀器設備之妥善率，減少故障或損毀，特訂定「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幼兒保育科專業教室設備維護實施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，作為本科各專業教室定期實施維修與保養之依據。
- 二、電腦、單槍投影機、烘烤箱等設備，使用後注意電源、熱源(或煤氣)之關閉，並檢查有無損壞。
- 三、電鋼琴、鋼琴等設備，應注意存放場所空調或濕度之運轉，並定期檢測調音。
- 四、數位相機、攝影機等電子儀器設備，使用後應立即保養、檢查附件是否齊全，並注意存放場所空調或濕度之運轉。
- 五、實驗室應設置急救箱，其存放之藥品應保持其品質及數量。
- 六、各種設備須隨時維持正常堪用狀態，並每月填寫「儀器設備檢查評估表」，故障時立即至總務處或電算中心填具修復單，專業設備應聯絡廠商進行維修。
- 七、專業教室之器材應定期清點並維持備品數量，不足時即辦理請購。
- 八、課後須逐一清點各種設備或器材，如因不當使用致損毀者，授課教師應請使用之小組或學生至總務處填寫「公物損毀報告單」，依規定程序辦理賠償手續。
- 九、專業教室管理人需督導學生打掃清潔、並請學生登記於「專業教室清潔紀錄表」上。
- 十、本要點經科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